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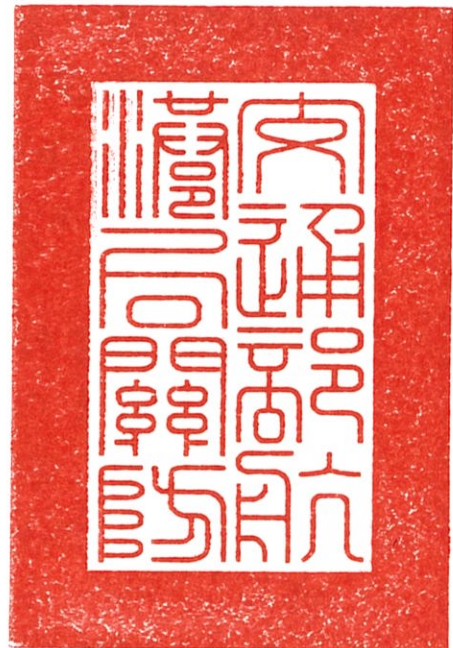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航港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14日
發文字號：航員字第1091910111A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舉辦109年第二次交通部航海人員測驗。

依據：船員訓練檢覈及申請核發證書辦法第23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測驗類別：

- (一)一等船副。
- (二)二等船副。
- (三)一等管輪。
- (四)二等管輪。
- (五)一等管輪加註。
- (六)二等管輪加註。
- (七)電技員

二、測驗日期：109年5月30日至31日舉行。

三、測驗地點：臺北及高雄考區（詳細測驗地點請自行下載測驗通知書）

四、測驗方式：電腦化測驗。

五、報名有關規定：

- (一)網路報名：自109年4月16日0時起至4月25日下午5時止

裝

訂

線



完成上網報名手續，屆時系統將準時關閉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本測驗一律採「網路報名」(不用寄送紙本)方式辦理，參測人員請至交通部航海人員測驗專區 (<https://sdtportal.mtnet.gov.tw/MPBSDT/Portal/frame.htm>) 進行線上報名作業，報名前請先下載參測須知詳細閱讀。

(三)測驗通知書列印：一律由應考人自行下載列印，測驗前10日開放下載，請至「航海人員測驗專區/線上報名/線上列印」下載列印。

六、為因應COVID-19(武漢肺炎)疫情，請應考人配合以下事項：

(一)於測驗期間應自備口罩並全程配戴。

(二)提早前往試場，配合量測體溫。

(三)為降低感染風險，不開放親友陪考。

(四)居家隔離、居家檢疫者及自主健康管理被限制不得外出者請勿應考，並可檢具證明文件，於測驗前後10天內向航港局申請退費。

七、本測驗各類別之參測資格、測驗科目、試題題型、成績計算及格方式與其他有關事項，均詳載於本測驗參測須知，參測須知請至交通部航海人員測驗專區 (<https://sdtportal.mtnet.gov.tw/MPBSDT/Portal/frame.htm>) 內「公開資訊」下載。

局長郭添貴